

证券代码：430186

证券简称：ST 国承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北京国承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22 日
- 会议召开地点：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4 月 5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宋向阳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的《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的《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的《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议案内容：

根据《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我们作为公司的监事，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后，认为：

1、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其中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我们保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且净资产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均为负值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国承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40,201,994.89 元，公司合并实收股本总额为 30,0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额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且净资产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均为负值。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3 年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对北京国承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4）第110005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审计机构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和董事会相关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审计机构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和董事会相关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公告编号2024-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国承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国承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4日